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4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0 年 5 月 15 日，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河北万亿特种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万亿”）签署《投资协议》，由双方共同出资设立道恩万亿（河北）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开展熔喷料等高分子新材料业务。新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530 万元，占比 51%；河北万亿出资 1470 万元，占比 49%。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河北万亿特种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登记住所：河北省衡水市景县衡德工业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春旺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9 年 10 月 11 日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高溶脂熔喷料、熔喷布、无纺布、医用口罩、电工级聚丙烯、聚丙烯、电工级丙烯、电工级薄膜电池材料、丙烯单体、氢电池材料、新能源储电电池新材料、超级电容器材料、电子节能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构成：股东张春旺持股 100%。

三、投资新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道恩万亿（河北）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衡水市景县衡德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构成：

投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530	51%
河北万亿特种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货币	1470	49%
合计		3000	100%

经营范围：改性塑料、熔喷料的研究、开发、生产、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甲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河北万亿特种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投资金额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530 万元，占比 51%；河北万亿特种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出资 1470 万元，占比 49%。

3、支付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双方以现金方式出资。

4、人员的组成安排

合资公司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并由股东会选举产生。甲方推荐 2 名董事候选人，乙方推荐 1 名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 3 年，经推荐可以连任。法定代表人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

5、违约条款

违约方之行为导致守约方受损的，违约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导致的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守约方主张权利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守约方应当最大程度地减少因违约方违约引起的损失。如部分损失是由于守约方作为或不作为造成的，则应从获赔金额中扣除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为避免与合资公司的核心利益产生冲突，乙方及乙方实际控制人（含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主体（以下简称“承诺方”）承诺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改性塑料及任何工艺熔喷料业务，否则将视为严重违约，承诺方应赔偿合资公司遭受直接和间接损失。

6、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经合资双方签字、签章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布局，做强做大熔喷料业务的需要；通过合作投资在河北发起设立合资公司，可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有利于分享当地资源优势、区位优势，带动公司业务板块的发展，有利于扩大熔喷料的销售，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公司熔喷料的行业地位。

（二）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虽然是依循公司战略做出决策，但在经营过程中仍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提升对外投资、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稳步推动新设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本次事项若有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将围绕公司熔喷料业务展开，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方向，有利于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3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 9 名。会议由董事长于晓宁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布局需要，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做强做大熔喷料产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河北万亿特种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成立道恩万亿（河北）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7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为孙忠义和蔡晶夫妇。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收到孙忠义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的相关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5 月 14 日，孙忠义先生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孙忠义	是	7,200,000	5.40	2.06	否	否	2020/5/14	2021/11/11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城北支行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	7,200,000	5.40	2.06	--	--	--	--	--	--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孙忠义	133,386,946	38.18	7,200,000	5.40	2.06	0	0	9, 345,794	7.41
蔡晶	29,704,335	8.50	0	0.00	0.00	0	0	0	0
孙宇	191,940	0.05	0	0.00	0.00	0	0	143,955	75.00
合计	163,283,221	46.73	7,200,000	4.41	2.06	0	0	9,489,749	6.08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是为公司在北部湾银行融资 3,000 万元提供担保，主要用于满足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0 股。未来半年到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0 股。公司经营发展稳定，业务前景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孙忠义先生作为担保人，其资信状况良好，其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信用等级和融资能力。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权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8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权转让进展暨控股股东收到第二笔股份转让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洋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2020 年 3 月 24 日，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与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国信金控”）以及其指定的受让方青岛海洋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产业投资基金”）、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洋新动能基金”）共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拟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104,478,461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9.90%，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99%），按照 9.45 元 / 股的价格协议转让给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转让对价总金额为人民币 987,321,456.45 元。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孙宇先生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63,283,22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73%。如本次股份转让实施完毕，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和海洋新动能基金，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青岛市国资委”）。

2020 年 5 月 11 日，青岛国信金控、百洋股份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的通知，获悉受让方海洋产业投资基金及海洋新动能基金已根据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完成了剩余第二笔股份转让款 567,321,456.45 元的支付，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累计已收到本次股份转让款 967,321,456.45 元。

本次股份转让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6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市场开拓和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充分提高公司财务杠杆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发展提供充分的资金支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陈光珠女士代表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授信融资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

中国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以资产质押申请授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一、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概况

银行名称	品种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综合授信额度	10,000	一年
合 计	--	10,000	-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期限一年。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508，证券简称“思维列控”）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银行，作为该笔融资事宜的增信措施。公司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事项属于董事会授权的权限范围内，无需另行审议。股份质押及拟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质押股份名称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思维列控	1,550,000	以办理质押登记日为准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9.69%	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思维列控股份总数为 15,987,978 股，占思维列控总股本的 8.21%。上述拟质押完成后，公司所持思维列控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为 4,650,000 股，占公司所持思维列控股份总数的 29.08%，占思维列控总股本的 2.39%。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股权资产质押，作为融资事宜的增信措施，是为了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市场开拓和公司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充分提高了公司财务杠杆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公司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在贷款还清后，相应的股权资产质押将自行解除，因此对公司不构成风险，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0-06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0-018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0 年 5 月 1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关于预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

7.1 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7.2 与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的关联交易

7.3 与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

7.4 与公司股东的关联交易

8. 2020 年度融资计划

9.关于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 金融服务协议 > 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1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 11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 6、议案 7、议案 9、议案 10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议案 7、议案 9、议案 10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

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就 2019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00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关于预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	√
7.01	《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7.02	《与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的关联交易》	√
7.03	《与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	√
7.04	《与公司股东的关联交易》	√
8.00	《2020 年度融资计划》	√
9.00	《关于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 金融服务协议 > 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

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明岩

电话：0377-63865031

传真：0377-63167800

本公司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

邮编：473003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9；投票简称：中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 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			
5.00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关于预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	√			
7.01	《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7.02	《与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的关联交易》	√			
7.03	《与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	√			
7.04	《与公司股东的关联交易》	√			
8.00	《2020 年度融资计划》	√			
9.00	《关于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 金融服务协议 > 暨以部分资产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

回　执

截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我单位（本人）持有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说明：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每页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0-017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经事后审查发现，《股东大会通知》中的所列会议审议事项的第 7 项《关于预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为逐项表决议案，需要详细列示该议案下的每一个分项，现将《股东大会通知》中相关内容补充如下：

补充前，会议审议事项第 7 项为：

7.关于预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

补充后，会议审议事项第 7 项为：

7.关于预估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

7.1 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7.2 与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的关联交易

7.3 与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

7.4 与公司股东的关联交易

对于该补充增加的内容，在《股东大会通知》中的提案编码、授权委托书模板中公司亦进行同步修改。除以上内容外，《股东大会通知》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就以上补充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告文件在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 雪莱　　公告编号：2020-071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副总裁辞职及补选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柴国生、副总裁何立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补选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长辞职情况

1992 年 12 月至今，柴国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勤勉尽责，为公司沥尽心血，为促成公司获得更好地发展，柴国生向公司及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柴国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故柴国生将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

柴国生辞职后，仍为公司当前第一大股东，直至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成，在此期间柴国生将全力支持配合公司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截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柴国生持有公司股份 165,638,6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8%；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6,741,8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82%。

柴国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柴国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柴国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上市做出了巨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向柴国生在任职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公司副总裁辞职情况

因个人原因，何立向公司及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何立继续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誉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截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何立持有公司股份 10,292,6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何立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三、公司补选董事长情况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补选董事施新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同第五届董事会一致。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柴国生变更为施新华。

施新华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四、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因柴国生辞职，公司将尽快完成一名董事的增补工作。本次人员变动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拟延期换届，有关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附件：施新华个人简历

施新华，中国公民，男，1980 年 4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航空航天大学国际经济专业，经济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硕士在读。2015 年至今，在上海捷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20 年 3 月 31 日起，任职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施新华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施新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施新华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施新华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施新华拟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按照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229,233,910 股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施新华将直接持有公司 23.08%的股份，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新的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执行）。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 雪莱　　公告编号：2020-070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因事项紧急，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经公司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冼树忠主持，会议应到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 3 人，独立董事王晓先、苗应建、陈本荣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施新华回避表决。

柴国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鉴于公司董事长空缺，董事会同意补选董事施新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同第五届董事会一致。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柴国生变更为施新华。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长、副总裁辞职及补选董事长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